

广州市房屋安全鉴定协会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1104B 室 邮编：510030 电话：020-83640082

广州市房屋安全鉴定协会微信群成员行为 管理规定

广州市房屋安全鉴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 微信群旨在为协会的会员单位(以下简称会员)提供一个互相交流、互相学习、互相启发、互相帮助的交流和信息共享平台。通过微信群交流与沟通，促进协会各微信群依法、文明、互学、和谐地交流，能使广大会员及时了解行业有关信息和协会工作动态，提高工作效率，结合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微信群管理规定，请大家共同遵守：

一、规范微信群秩序，进群一律实名制

1. 协会微信群只能是本协会的会员单位代表、协会秘书处人员，无关人员非请勿入。
2. 根据会员单位数量，会员单位代表群每家会员单位代表可4人入群，包括法定代表人或负责鉴定工作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鉴定高管、协会办事联系人。
3. 群成员一律实名制，进群后请修改群昵称：姓名(实名制) + 单位简称；具体操作步骤：进入微信群后，点击屏幕右上标的图标，在打开的菜单中对“我在群里的昵称”进行修改即可。

二、规范微信群动态，发挥资讯作用

1. 协会根据需要发布：法律法规、协会新闻、通知、动态、会员企业优秀经验等文稿、图片、视频，在协会微信号发布以上信息及资料时，会员们不得发布其他无关信息刷屏而导致其他会员忽略重要通知或提示。

2. 协会发布正能量的信息，如协会工作动态、最新法律法规、新闻资讯、业务交流、互学互帮等，体现资讯价值和协会平台作用，文明用语，维护会员和协会形象。

三、遵守微信群禁止内容，构建网络文明

1. 禁止发表或转发反党、反社会、反人类和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言论、图片和视频。

2. 禁止发表或转发与协会开展业务范围之外的信息。

3. 禁止发表或转发迷信、黄赌毒、暴力血腥以及未经证实的虚假信息言论、图片和视频。

4. 禁止在微信群里谩骂、指责、中伤他人，且私事上升到协会。

5. 禁止刷屏式发图片、链接及小程序广告。

6. 严禁将个人信息外泄以及在微信群进行讨论和广泛传播。

四、严守微信群管理规定，维护网络秩序

微信群的信息要遵守相关的保密法规，尊重和保护群成员隐私。违反本微信群管理规定，第一次温馨提醒，第二次警告并通告成员单

位，第三次请出群并在群上通报违规事件，被请出群者未经协会同意不得再次进群。由协会监事会给予监督。

五、依法做好微信群管理，维护群员权益

把聊天信息直接发给群主或群管理员，尽量将内容以截图形式发送，以便核实信息真实，本群承诺将对举报者保密，一旦核实举报内容，将按照群规则进行处理！以上条例希望会员们遵守并互相监督！

六、附则

群管理员姓名及联系方式(附下)，有事及时与群管理员沟通，包括违规举报，优秀经验分享。也希望大家能够多提好的意见或者建议！本群归属权属广州市房屋安全鉴定协会所有，并根据需要修订本微信群成员行为管理规定。

本协会的会长群，理事监事群，会员单位代表群，专家委员会群、秘书处群的管理员姓名：李晓慧，电话号码：020-83640082。

